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
行费用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中喜特审 2023T00022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cn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 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中喜特审 2023T00022 号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3 年 1 月 9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与实际情况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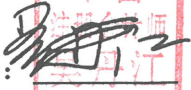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姗姗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丹江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一日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
专项说明

一、募集资金到位的基本情况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同意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4号）批复，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1,200,000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截至 2022 年 12 月 14 日，实际发行股票 11,200,000 股，发行价格 11.7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31,264,000.00 元，扣除发行费 14,952,425.90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6,311,574.10 元，其中新增股本 11,200,000.00 元，资本公积 105,111,574.1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缴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出具中喜验资 2022Y00142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和未付保荐费用 8,632,075.47 元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缴入日期	银行户名	开户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20221214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716900411210101	102,631,924.53
20221214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市支行	570383075542	20,000,000.00
合计				122,631,924.5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年产 11,000

吨汽车和节能家电高精度零件生产线新建项目以及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安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11,000 吨汽车和节能家电高精度零件生产线新建项目	25,000.00	13,000.00
2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2,000.00
合计		30,000.00	15,000.00

注：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上述项目需求，超出部分将由公司投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中，或根据届时有关监管机构出台的最新监管政策规定使用。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三、拟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一）拟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 月 9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11,807,865.01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拟置换金额
1	年产 11,000 吨汽车和节能家电高精度零件生产线新建项目	10,863,632.58	10,863,632.58
2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944,232.43	944,232.43
合计		11,807,865.01	11,807,865.01

（二）拟置换的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发行费用为 14,952,425.90 元（不含增值税），其中从募集资

金中直接扣除的发行费用为 8,632,075.47 元（不含增值税）、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6,272,604.65 元（不含增值税）。

公司以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 6,272,604.65 元（不含增值税），本次拟置换发行费用金额为 6,272,604.65 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 (不含税)	本次拟置换金额 (不含税)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801,886.79	801,886.79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2,764,150.94	2,764,150.94
3	律师费用	2,075,471.70	2,075,471.70
4	信息披露费用	264,150.95	264,150.95
5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	366,944.27	366,944.27
合计		6,272,604.65	6,272,604.65

四、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拟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一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扫描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0-1)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2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01 月03 日

证书序号:00000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姓名: 刘姗姗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4.01.24
Working unit: 天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2058119840124002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after



证书编号: 11010150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二年 十 月 十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刘姗姗
会员编号: 1101015000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联国际武汉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9 月 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喜湖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9 月 1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吴丹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5-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 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232519870529223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8026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9 月 07 日

姓名: 吴丹江

会员编号: 110001680266